

# 龙陵县移民局文件

龙移发〔2018〕50号

签发人：何正柏

---

## 关于《龙新乡蚌渺社区移民村工程亮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》的请示

保山市移民开发局：

茄子山水库位于龙陵县龙新乡境内，是苏帕河流域五个梯级电站的龙头水库，水库1989年12月开工建设，库容1.25亿m<sup>3</sup>，淹没总面积4.615km<sup>2</sup>，水库建设征占地涉及县龙新、象达、碧寨3个乡镇11个行政村80个村民小组的1220户5758人，共安置移民894户4263人，其中后靠安置396户1967人，县内乡外安置61户237人，到德宏州自行安置428户2020人，到缅甸、腾冲等地安置9

户 39 人。

目前蚌渺社区各自然村（移民安置区）经过多方面投资，村内道路基本上全部硬化，均建设活动文化场所。但因资金原因，村内道路和活动场所都没有安装路灯，给安置区人民生产生活带来诸多不便。项目受益 1 个社区 3230 人，现有核定移民 647 人。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 273 人。

项目实施可全面改善移民村人居环境条件、社会公共服务项目实施后，可满足群众的基本活动需求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，方便了周边村社群众的互动交流，提高人口综合素质和社区文明和谐程度；通过实施民主、文明和谐和基层组织建设项目，可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的民主法制意识，增强基层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，促进社会和谐发展，实现水库移民“移得走、稳得住、能致富”的目标，切实改善移民的生产生活环境，2015 年龙陵县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完成了《云南省保山市龙陵县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“十三五”规划（2016-2020 年）》，提出《龙陵新乡蚌渺社区移民村工程亮化项目》。项目已委托昆明融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的《可行性研究报告》。现将《可研报告》的主要内容请示如下：

## 一、项目名称

龙新乡蚌渺社区移民村工程亮化项目

## 二、项目建设地点及建设单位

建设地点：龙新乡蚌渺社区

建设单位：龙陵县移民局

项目负责人：何正柏（局长）

## 三、项目建设性质

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。

## 四、项目建设规模

安装太阳能路灯（(LED)25W H=7M）221 盏。

## 五、项目建设工程与设计

### （一）设计标准

太阳能路灯标准为（(LED)25W H=7M）

### （二）工程量汇总

安装太阳能路灯（(LED)25W H=7M）221 盏。

其中蚌渺街 26 盏；蚌渺村各自然村活动室 26 盏；上元八组 14 盏；蚌渺小学 2 盏；上元三组 3 盏；上元七组 9 盏；上元六组 7 盏；顺平一至七组 14 盏；大桥头 10 盏；上元二组 9 盏；顺平二组、十二组 17 盏；顺平十一组 9 盏；上元五组 9 盏；上元五组 6

盏；顺平六组 10 盏；顺平十组 8 盏；顺平四组 12 盏；顺平三、五组 20 盏；顺平八组 8 盏。

## **六、工程估算总投资及资金筹措**

拟建项目投资估算总金额 66.06 万元。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61.55 万元；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.52 万元。

项目总投资 66.06 万元，申请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资金 66.06 万元。

## **七、项目建设进度安排**

拟定项目工程建设总工期为 4 个月，2018 年 11 月初开工，至 2019 年 3 月底竣工投入使用。

## **八、请求**

项目建设规模合理，投资适度，技术方案可行，符合美丽乡村建设要求，同时，项目建设社会效益较为明显，建设中社会矛盾较小，是当地群众迫切期望实施的项目。但由于龙陵县属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，财政极为困难，故请求省、市移民开发局给予扶持建设。

当否，请批示。

附：《龙新乡蚌渺社区移民村工程亮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》



(联系人：杨炳禄，联系电话：18087516472)

---

龙陵县移民局办公室

2018年11月29日印

---